

证券代码：003027

证券简称：同兴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3-028

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25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并于2023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岩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4月29日